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增加网下 现金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

根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，前述相关机构决定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——2017 年 7 月 28 日期间募集发行的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；场内简称：货币基金；基金代码：511620；认购代码：511623）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。投资人可通过上述机构办理本基金的开户、认购等业务。

一、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：

1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 2 号 618 室

客服电话：95575

网址：www.gf.com.cn

2、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

客服电话：4006208888

网址：www.bocichina.com

3、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办公地址：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-19 层

客服电话：400-888-8688

网址：www.gtfund.com

二、重要提示

投资者如需查询国泰瞬利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的发行文件（《发售公告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和《基金合同摘要》等）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或查询 2017 年 7 月 12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，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